

户籍户政业务办理指南

办理事项	具体流程
学生在校期间无犯罪记录证明	1、户籍不在学校集体户的学生：到所在学院开具在校表现证明，加盖学院公章，并持本人学生证（非智能卡）或身份证，到行远楼保卫处 126 室，开具无犯罪证明； 2、户籍在学校集体户的学生：关注“青岛公安”微信公众号，进入“民生警务”板块，进行实名注册即可办理。
★ 在校师生因公出国政审	持用学校信签打印的无犯罪证明材料和学院介绍信（加盖学院公章），到行远楼保卫处 126 室办理。
学生政审材料	1、到所在学院开具在校表现证明，加盖学院公章； 2、持学院开具的在校表现证明及本人学生证（非智能卡）或身份证，到行远楼保卫处 126 室办理。
新生落户	根据新生报到须知中户口迁移要求带齐落户材料，入学时交由学校统一办理。
● 教职工集体户口落户	1、博士后进站教工落户所需证件：（1）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介绍信；（2）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3）户口迁移证（省外）、户口单页（市外省内）、户籍证明（市内）；（4）市南分局集体户单位落户人员审批表；（5）集体户口管理协议书；（6）青岛市房屋交易中心开具的无房证明。 2、毕业分配入校教工落户所需证件：（1）毕业证；（2）报到证；（3）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两张近期彩色正面标准照片；（5）户口迁移证（省外）、户口单页（市外省内）、户籍证明（市内）；（6）山东省高等（中专）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7）同意落户证明（保卫处户籍室出具）；（8）实际居住地证明；（9）市南分局集体户单位落户人员审批表；（10）集体户口管理协议书；（11）青岛市房屋交易中心开具的无房证明。
教职工、学生集体户口迁出	1、教工户口迁出：持人事处离校手续单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进行户口迁出信息登记，持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出具的介绍信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2、学生退学、转学、结业、肄业户口迁出：持学校关于某某学生退学、转学、结业、肄业的文件或教务处、研究生院离校手续单和个人有效证件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3、毕业生户口迁出：由学校统一办理。
教职工及家属、学生借用集体户籍卡	学校集体户的师生，需借用集体户籍卡的，按以下流程办理： 1、学生持学生证（非智能卡）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进行借用事由等信息登记。 2、学生领取个人《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首次借用，持学生证（非智能卡）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开具介绍信，持介绍信到八大关派出所打印。 3、使用完毕后，学生将《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返还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 4、教工持学校智能卡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进行借用事由等信息登记并领取个人《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教职工借用家属《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需持本人的学校智能卡、结婚证、家属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提供的委托书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进行借用事由等信息登记。家属借用教职工《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需持教职工的学校智能卡、身份证、结婚证、教职工本人提供的委托书、及家属本人身份证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进行借用事由等信息登记。 5、使用完毕后，教工及家属将《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返还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 6、借用时间规定：教职工及家属、学生办理出国签证、结婚登记、买房、公证、报考、就业等事宜，原则上一次借用不得超过 30 天。办理房产一次借用不得超过 40 天。办事中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借用时间，但须向借用部门说明情况。 7、借用、办理《集体户口常住人口登记卡》原则上须本人办理。
教职工、学生身份证过期、丢失补办	1、户口迁来学校的学生身份证过期申请重新办理和身份证丢失申请补办：本人可持学生证直接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若学生证丢失，需本人持学校智能卡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开具介绍信，再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若身份证、学生证、智能卡一同丢失，需先到本院团委开具在读证明，再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开具介绍信，然后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2、户口未迁来学校的学生身份证过期申请重新办理和身份证丢失申请补办：鱼山校区学生需本人持学生证、身份证（过期重新办理需要）、家庭户口簿及全部复印件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崂山校区学生可先携带本院团委开具的居住证明和家庭户口簿本人页及复印件到辽阳东路派出所办理《居住证》，然后携带《居住证》、身份证（过期重新办理需要）、家庭户口簿全页及全部复印件到中韩派出所办理；也可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办理程序同鱼山校区学生。切记学生证、户口簿缺一不可，否则只能回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 3、教工户口迁来学校的身份证过期申请重新办理和身份证丢失申请补办：本人持学校智能卡可直接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4、教工户口未迁来学校的身份证过期申请重新办理和身份证丢失申请补办：鱼山校区教工需本人持学校智能卡、身份证（过期重新办理需要）、家庭户口簿及全部复印件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居住在崂山校区的教工可先携带学校房产办开具的居住证明和家庭户口簿本人页及复印件到辽阳东路派出所办理《居住证》，然后携带《居住证》、身份证（过期重新办理需要）、家庭户口簿全页及全部复印件到中韩派出所办理；也可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办理程序同鱼山校区教工。没有家庭户口簿的需回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
教职工、学生办理居住证	居住在青岛市，但户口是外地的师生，可申请办理居住证，办理流程如下： 1、鱼山校区的学生，本人持学生证可直接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若学生证丢失，可持学校智能卡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再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若学生证、智能卡一同丢失，需先到本院团委开具在读证明，再到鱼山校区户籍室开具介绍信，然后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崂山校区的学生，本人持本院团委开具的居住证明和家庭户口簿本人页及复印件到辽阳东路派出所办理。 2、鱼山校区的教工，本人持学校智能卡、身份证可直接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居住在崂山校区的教工，本人持学校房产办开具的居住证明和家庭户口簿本人页及复印件到辽阳东路派出所办理；也可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办理程序同鱼山校区教工。

		3、登陆网址 http://123.232.43.169 （山东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可预约办理。
	教职工、学生 办理户籍证明	学校集体户的师生，办理户籍证明的流程如下： 1、学生可持学生证、身份证直接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2、若学生证丢失：学生持学校智能卡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开具介绍信，再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3、若身份证和学生证、智能卡一同丢失：需先到本院团委开具在读证明，再到所在校区户籍管理部门开具介绍信，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4、教工持学校智能卡、身份证直接到八大关派出所办理。
	●军人销户	前往部队工作的学生和国防生，凭军官证、部队开具的军队身份证明信或部队开具的申请办理军队身份证的申请表，到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去八大关派出所办理军人户口注销手续。
备注： ●项仅在鱼山校区办理，★项仅在崂山校区办理，其他事项可选择就近校区办理。鱼山校区户籍办公室，胜利楼 111 室，电话：82032250，联系人：赖冰心；崂山校区保卫处服务大厅，行远楼 126 室，电话：66786280 ， 联系人：许敏。		